

**有關「香港中學文憑」認可及學生出路的常見問題
(截至 2018 年 7 月)**

問題	回應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的認受性	
1. 香港中學文憑的資歷，是否已獲世界各地的認可，能直接報讀當地的大學或專上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學制有助學生更暢順地銜接多元出路。香港中學文憑資歷已獲不同主要使用者，包括香港最大的僱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本地大學及專上院校，以及海外大學收生機構和政府的認可，包括加拿大、美國、英國、澳洲、歐洲及亞洲多個國家。學生可根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直接報讀外地的大學或專上院校。 • 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UCAS)已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成績納入其分數對照制度，其水平可媲美其他國際資歷，包括英國普通教育文憑高級程度考試(GCE A Level)和國際教育文憑(IB)。澳洲政府亦已承認香港中學文憑的水平與澳洲高中畢業證書的程度相若。 • 頂尖大學如英國的牛津大學和劍橋大學，美國的長春藤聯盟大學如耶魯大學，也取錄了成績優異的文憑試考生。有關香港中學文憑國際認可最新資訊，請瀏覽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相關網頁 (http://www.hkeaa.edu.hk/tc/recognition/hkdse_recognition/ircountry_hkdse.html) 。 • 2012 年起，內地部分高等院校試行對香港學生豁免「聯招考試」，並直接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擇優錄取香港學生。由 2012 年開始，台灣的大學亦已豁免香港中學畢業生參加海外聯合招生考試，改為依據他們的文憑試成績，考慮他們的入學申請。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國際基準制訂工作	
2. 將香港中學文憑納入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UCAS)的分數對照制度會有甚麼意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香港中學文憑納入 UCAS 的分數對照制度，除了可作為英國大學考慮香港學生申請入學的參考外，也提供一個平台讓香港中學文憑與其他海外資歷，如國際教育文憑(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Certificate)等作出比較，提升中學文憑在國際的認受性。
3. 香港中學文憑的UCAS對照分數詳情為何？其中數學科必修部分及延伸部分如何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考評局與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UCAS)合作進行的基準研究，並已於 2012 年起確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高中科目的第 3 至 5**級獲納入 UCAS 分數對照制度。

問題	回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香港中學文憑的 UCAS 對照分數詳情 (2012)，請瀏覽考評局網頁內所上載的有關資料：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ainNews/PR_20121218_chi.pdf) • 由 2017 年 9 月起，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 (UCAS) 會採用新的 UCAS 對照分數，為英國院校收生時提供支援。有關新對照分數的詳情，請瀏覽以下網頁，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有關香港中學文憑及其他主要國際資歷的對照分數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Leaflets/2017_UCAS_Tariff_factsheet_chi.pdf) b) 文憑試的 UCAS 新對照分數 (http://www.hkeaa.edu.hk/tc/recognition/benchmarking/hkdse/ucas/) • 甲類高中科目的 5**級之對照分數，獲評最高的 56 分；而數學科必修部分及延伸部分的 5**級則各取得 28 分，修讀數學科必修和延伸部分的考生於兩部分取得之總分，與其他甲類科目之對照分數一致。
<p>4. 在 UCAS 的報告中，單一的科學科目、組合科學科及綜合科學科的國際基準研究結果為何？在新學制下，大學收生時會如何考慮這些科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CAS 已確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高中科目的第 3 至 5**級獲納入 UCAS 分數對照制度，其中包括單一的科學科目、組合科學科及綜合科學科。有關詳情，請瀏覽考評局網頁內所上載的有關資料 (http://www.hkeaa.edu.hk/tc/recognition/benchmarking/hkdse/ucas/) <p>除大學基本入學要求外，各院校亦可因應課程的特質和需要，自行制訂學院/課程的入學要求，包括：指定/優先考慮科目、選修科目的總數及所需成績，或在遴選過程中給予不同的選修科目不同的比重。有關詳情，請參閱各院校／學院／課程網頁。</p>
有關升學的認可 – 境外升學	
<p>5. 香港中學文憑會否獲內地承認，對香港學生到內地升學有何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 2012 年起，部分內地高等院校已對香港學生豁免「聯招考試」，並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擇優錄取香港學生。詳情可瀏覽教育局有關網頁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pilot-scheme/index.html)。

問題	回應
<p>6. 如高中畢業生欲往海外升學，是否可銜接3年學制（例如英國大學）？他們會否選擇修讀海外3年制大學課程，而不留在本地升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高中科目的第 3 至 5**級已獲納入 UCAS 分數對照制度，在 2012 年後畢業的新學制學生可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報讀英國大學。 個別學生選擇到海外升學是一個國際城市的正常現象。香港的大學有其獨特之處，例如：能為學生提供訓練兩文三語的環境，從而提高學生的競爭力，教育局相信大部分的香港學生仍會選擇在本地升學。
<p>有關升學的認可 – 本地學位課程</p>	
<p>7. 大學收生時會要求學生修讀多少個科目？而學生要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中取得甚麼成績，才可符合報讀本地大學的基本入學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在文憑試考獲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第 3 級，以及數學科和通識教育科第 2 級（簡稱「3322」），便可報讀本地由政府資助或自資院校所提供的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個別院校／學院／課程可自行制訂一個或兩個選修科目的成績要求（一般是第 2 級／第 3 級），以及其他入學條件。由於學額數目比申請人數少，院校收生需經甄選。因此，符合院校最低入學要求並不表示必然會被院校取錄入學。 各院校已把最新的入學要求上載其網頁。有關詳情，請參閱各院校／學院／課程網頁。
<p>8. 在「3322」的要求中，數學科的要求是否指必修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3322」的要求中，數學科的要求是指必修部分，但個別院校或會認可數學科延伸部分(單元一／單元二)為符合基本入學要求的非指定／額外選修科目。有關詳情，請參閱各院校網頁。
<p>9. 在新學制下，學校是否可以容許學生修讀其他語言（例如法語）以取代中國語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貫徹兩文三語的政策，教育局期望學校能讓所有學生有機會學習中文。在新學制下，學校應為所有學生提供學習中文的機會。 至於非華語學生，教育局鼓勵他們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中國語文科。符合指定情況¹的非華語學生可選擇應考其他相關的中國語文科考試及取得資歷，例如：學生可考慮報考考評局承辦的英國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的中國語文科考試。(請參閱第 10 題) <p>註¹: 指定情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問題	回應
<p>10. 在新學制下，如學生已符合指定情況¹而取得其他相關考試的中國語文科的資歷，例如英國的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及普通教育文憑(GCE)，院校在考慮錄取該類學生時，會否繼續接受此等資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 2008 年度「大學聯合招生辦法」(「大學聯招辦法」)開始，教資會資助院校考慮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在特定情況下，「大學聯招辦法」的申請人，可以其他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資歷，代替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的一般中國語文科成績，以符合各院校的入學要求。 • 在新學制下，各教資會資助院校繼續有關安排，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的資歷，代替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一般中國語文科成績。詳情請瀏覽教育局相關網頁 (https://www.edb.gov.hk/tc/student-parents/ncs-students/about-ncs-students/jupas-admission.html) <p>註¹: 指定情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p>11. 若學生有意報考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以獲取在「大學聯合招生辦法」下的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他們可以怎麼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指定情況¹的學生可選擇應考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以獲取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的資歷，透過「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申請入讀教資會資助院校。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只供學校考生報考，學生應透過已註冊為 GCSE(中國語文科)考試附屬考核中心的學校遞交報名表格。有關該考試的資料，可瀏覽考評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tc/ipe/gce_gcse_igcse_ial/gcse/)。 <p>註¹: 指定情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p>12. 其他語言課程在新學制的定位如何？院校在考慮錄取學生時，會否認可其他語言課程的資歷？其他語言課程會否等同一個選修科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可選擇修讀其他語言課程(法語、德語、印地語、日語、西班牙語及烏爾都語)，作為一個選修科目。其他語言課程會採用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的高級補充程度課程，學生可透過學校的選科機制報讀，並報考由考評局承辦有關科目的劍橋評核考試。學生在其他語言課程的國際考試成績，會載列於香港中學文憑的證書上。 • 在考慮錄取學生時，八所教資會資助的院校均認可其他語言作為非指定／額外的選修科目，詳情可參閱個別院校的網頁。

問題	回應
13. 大專院校會否調節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行制度已靈活處理及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為他們設立機制，讓院校可以向他們提供協助和意見。但這個機制並不是要設定較低的收生要求，只是對申請人的特殊情況作出適當的考慮。詳情可瀏覽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網頁 (https://www.jupas.edu.hk/tc/application-procedures-information/application-information/applicants-with-disabilities/)。
有關升學的認可 – 其他升學途徑	
14. 如果學生持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的成績而未能入讀大學，他們有甚麼升學途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新學制下，學生將一如既往，可選擇多元化的其他升學途徑。他們可以根據個人的興趣、需要和能力及有關課程的入學要求，選擇副學位課程（包括副學士課程及高級文憑課程）、毅進文憑或職業專才教育課程，也可以參加展翅青見計劃，或選擇到海外升學。 毅進文憑由 2012/13 學年起開始推行，為中六離校生提供另一學習途徑，讓他們取得就業和進修所需的正式學歷。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已評定學員修畢毅進文憑課程後達到的水平，相當於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5 科（包括中國語文和英國語文科）第 2 級的程度。圓滿修畢延伸數學選修單元的學員，其所持有的毅進文憑相當於文憑試 5 科（包括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科）第 2 級的程度。
15. 在新學制下，政府會否為中三至中五提早離校的學生提供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訓練局會繼續為提早離校學生提供另類升學途徑，包括為中三、中四及中五離校生，以及新學制下的中六離校生，開辦職專文憑課程，為他們提供多個人學點及結業點，以及為升學或就業作好準備。
16. 在新學制下，申請本地副學位課程的最低要求為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考獲五科（包括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第 2 級或以上的成績，而其中最多可提交兩個應用學習科目的成績，便可報讀本地副學位課程（包括副學士學位及高級文憑課程）。 詳情可參考「新學制下副學士學位及高級文憑課程的新修訂通用指標」 (https://www.cspe.edu.hk/tc/Resources.html)。
17. 在新學制下，就讀非公營資助的專上課程的學生可以申請助學金及貸款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跟以往一樣，學生就讀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副學位課程，可在「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申請政府的助學金及貸款。有關的詳情，請瀏覽學生資助處網頁 (https://www.wfsfaa.gov.hk/sfo/tc/index.htm)。

問題	回應
本地認可 – 就業	
18. 政府招聘公務員時是否接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已公布由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起接受申請人以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應徵公務員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https://www.csb.gov.hk/tc_chi/info/2170.html)。 <p>有關接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的安排，請瀏覽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https://www.csb.gov.hk/tc_chi/recruit/cre/949.html)。</p>
19. 對於入職學歷定為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公務員職位，在新學制下，有關招聘安排如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新學制下，以下任何五個香港中學文憑科目成績會被視為符合入職學歷定為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科目第 2 級成績； - 應用學習科目「達標」成績（最多計算兩科）；及 - 其他語言科目 E 級成績。 <p>有關詳情，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https://www.csb.gov.hk/tc_chi/info/2170.html)。</p>
20. 新學制的實施對於申請入職要求定為中五或以下程度的政府職位有甚麼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新學制下，學生須完成三年初中（中一至中三）和三年高中課程（中四至中六）。就入職要求定為完成個別中學級別（例如完成中五或中四學業）的政府職位而言，申請人如完成新學制下中一至中五各級學業，將會被視為相應完成舊學制下的中一至中五各級學業。
21. 教育局與考評局如何促進香港僱主對香港中學文憑的認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考評局已訂定等級描述和示例，以說明學生的能力水平，並已出版一套附有各等級的共通描述，以提高公眾對香港中學文憑水平的了解。 • 由 2009 年起，教育局一直積極與僱主溝通及會面，舉行會議及簡介會，加深僱主對香港中學文憑資歷的認識。我們亦已透過不同途徑（例如：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勞工處、僱員再培訓局、不同行業的商會及中小型企業聯會）介紹新學制，得到他們正面的回應及支持。 • 教育局與考評局會繼續向僱主介紹新學制及香港中學文憑，加深他們對水平參照成績匯報和各等級的典型學生的能力水平的理解。 <p>此外，我們特別為僱主製作錄像、宣傳短片和僱主便覽，讓他們更清楚了解新學制及香港中學文憑資歷，為將來招聘高中畢業生作好準備。</p>

問題	回應
本地認可 – 應用學習課程	
22. 在本地大學收生上，學生在應用學習課程中的表現，會否被視為等同於高中選修科目的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體而言，各大專院校認同學生在應用學習所累積的經驗。在學士學位課程收生方面，各院校、學院或課程會以應用學習科目作為選修科目、給予額外分數或作為額外的輔助資料。
23. 學生可否以應用學習課程的成績報讀副學位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新學制下副學士學位及高級文憑課程的新修訂通用指標」，學生如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其中五科（包括英國語文科及中國語文科¹）達到第2級或以上的成績，便可報讀副學士學位或高級文憑課程。每名學生最多可提交兩個應用學習科目的成績²，以報讀該課程。 • 詳情可瀏覽「經評審專上課程資料網」（「iPASS」）(http://www.ipass.gov.hk/)。 <p>註¹: 非華語學生如符合指定情況，各院校將繼續接受他們在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所取得的資歷。這些指定情況包括：</p> <p>(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p> <p>(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p> <p>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一般應獲接納為認可中國語文成績以外的其他中國語文成績。</p> <p>註²: 該兩個應用學習科目不包括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因為開設這個科目的目的，是為非華語學生提供額外途徑，獲取另一中文資歷。另外，於2012至2017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學生如在應用學習課程取得「達標」及「達標並表現優異」的成績，就升學及就業而言，即獲接納為達到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科目第二級及第三級或以上的能力。由2018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開始，學生的成績匯報細分為：「達標」、「達標並表現優異(I)」和「達標並表現優異(II)」。「達標並表現優異(I)」的表現水平等同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科目第三級，「達標並表現優異(II)」則等同第四級或以上。</p>
24. 學生以應用學習課程的成績報讀毅進文憑課程時，可獲豁免修讀相關選修單元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學生成功修畢應用學習課程，並取得「達標」或「達標並表現優異」的成績，在報讀毅進文憑課程時，可獲豁免修讀最多兩個相關學習範疇的選修單元。學生可否獲得豁免或可獲豁免修讀的選修單元數目，由個別院校經評審其修畢的應用學習課程與有關選修單元在課程內容上的相關程度後決定。

問題	回應
<p>25. 教育局由2014/15學年開始為非華語學生開辦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課程。在該科目考獲的成績是否獲大學及專上院校認可？在就業方面又是否獲得承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 2014/15 學年開始，符合指定情況¹的學生可選擇修讀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該課程已獲全部八間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及絕大部分專上院校接納，以其「達標」的成績作為非華語學生報讀各個院校課程所需的其他中國語文科資歷的基本等級要求。 • 在公務員聘任上，政府接納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科目為其中一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應用學習科目，而該科「達標」和「達標並表現優異」成績為符合有關公務員職級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同時這個課程更得到主要僱主及專業團體，如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和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認可。 • 詳情可參閱相關新聞公布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412/11/P201412110457.htm)或瀏覽教育局應用學習網頁 (https://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cross-kla-studies/applied-learning/index-1.html)。 <p>註¹: 指定情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p>本地認可 – 「其他學習經歷」與「學生學習概覽」</p>	
<p>26. 大學在入學收生時會否考慮「學生學習概覽」？如何考慮？是否有固定比重或評核機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資會資助院校已表明支持在新學制下推行「其他學習經歷」，並樂意接納「學生學習概覽」作為錄取學生的參考文件。「學生學習概覽」是大學甄選學生時的參考文件，並可於入學面試時提供討論的題材。 • 「其他學習經歷」着重學生的參與和體驗，所以不會設有考試。學生參與的「其他學習經歷」，會記錄在「學生學習概覽」內。大學在甄選學生時，會考慮「學生學習概覽」能廣泛反映學生在不同方面的表現。 • 由於「學生學習概覽」反映學生的整體發展，海外大學亦很重視「學生學習概覽」。 • 「學生學習概覽」以非量化的方法提供的資料更能全面反映學生的均衡發展。內容簡明扼要的「學生學習概覽」，不論在甄選過程或面談中都甚具參考價值。

問題	回應
<p>27. 政府及僱主在招聘時會否視「其他學習經歷」為高中課程的其中一個科目？在招聘時，這些資料有甚麼作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他學習經歷」並不是一個科目，而是高中課程三個組成部分之一，佔總課時百分之十至十五，為學生提供均衡及全面發展的學習機會。 • 雖然政府無計劃在聘任公務員時，把「其他學習經歷」定為其中一項入職要求，但有關部門在評估應徵者是否適合受聘時，或會把「學生學習概覽」所載的資料考慮在內。 • 同樣地，我們鼓勵僱主在招聘時考慮「學生學習概覽」所載的資料，以便更全面地掌握求職者的全人發展情況。
<p>本地認可 – 護士訓練</p>	
<p>28. 香港中學文憑的資歷是否獲得香港護士管理局的認可？高中畢業生報讀護士培訓課程須持有甚麼成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護士管理局已公布在新學制下報讀三年制註冊護士課程或二年制登記護士課程的最低入學要求，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若持香港中學文憑成績報讀三年制註冊護士課程，最低入學成績須達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第 3 級，以及數學科、通識教育科、與一個高中選修科目達第 2 級； - 學生若持香港中學文憑成績報讀二年制登記護士課程，最低入學成績須達到五科第 2 級，包括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數學科及兩個其他高中科目或應用學習科目(取得達標的等級)。 • 詳情載於香港護士管理局網頁 (http://www.nchk.org.hk/filemanager/en/pdf/minimum_entry.pdf) (只提供英文版)。 • 提供護士訓練課程的個別院校，在符合香港護士管理局訂定的最低入學要求的條件下，可自行制訂課程的入學要求和收生政策。學生可留意院校陸續提供的相關資料。
<p>有關重讀生的問題</p>	
<p>29. 成績未如理想的應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考生，可否選擇重讀中六或以自修生身分重考來年的文憑試？如可，他們有甚麼需要注意？學校重讀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決定是否選擇重讀前，學生須考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其文憑試成績未符理想的原因； (ii) 對重考能提升成績的信心； (iii) 老師及家人的意見；以及 (iv) 有否其他升學途徑。

問題	回應
<p>或自修生有何分別？除重讀外，他們還有甚麼其他出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讀生須注意校本評核的安排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學校重讀中六的考生須重新接受校本評核，但只須提交中六學年的校本評核分數，有關分數將調整至各科校本評核佔總成績的分數比例，計算入科目成績內；以往在公開試的校本評核成績不會被計算。 - 而自修生無需參與其報考科目之校本評核部分，全科只計算公開考試成績。至於視覺藝術科之校本評核部分佔總科目成績的百分之五十，自修生須呈交作品集，以代替校本評核。 • 學生可進入教育局生涯規劃網頁 (https://www.edb.gov.hk/lifepanning)，瀏覽有關招收校外中六重讀生的學校資料。 • 重讀並非唯一的選擇。新學制為高中畢業生提供多元出路，學生可考慮報讀副學位課程，或其他課程/訓練，包括毅進文憑課程、職業專才教育課程、勞工處舉辦的展翅青見計劃，亦可選擇就業。有關詳情，可參閱「新學制網上簡報—高中畢業生多元出路」網頁 (https://334.edb.hkedcity.net/new/tc/multiplepathway.php)。
<p>有關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的問題</p>	
<p>30. 修讀一般課程而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在完成高中課程後有甚麼出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有特殊教育需要而修讀一般課程的學生，他們的出路與一般高中畢業生大致相同。如果他們升讀本港大專院校，院校會提供特定設備幫助他們學習、指派輔導員／導師協助他們，以及優先為他們分配宿舍等。學生亦可考慮其他出路，包括報讀本地的副學位課程、毅進文憑或職業專才教育課程、到外地升學或就業等。
<p>31. 有特殊學習需要(智障)的學生在新學制下有什麼出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新學制下，學校會繼續在學生接近離校年齡前為學生作出離校安排。學校會因應其能力及需要，申請職業訓練或復康服務，例如：職訓局屬下的訓練中心及技能訓練中心、社會福利處屬下的庇護工場、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等。部分輕度及中度智障學生會升讀全日制的職業教育課程，例如由職訓局的展亮技能發展中心或非政府機構的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的課程。一些因殘疾而未能在公開市場就業的智障學生也可以申請進入庇護工場接受合適的職業訓練，讓他們可以盡量發展社交及經濟潛能。

問題	回應
非本地學歷的認可	
<p>32. 若我到香港以外的地方（例如美國、內地或台灣）升讀大學，我在當地所取得的學歷會否在香港獲認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認可個別非本地的學歷，主要由用者決定。一般來說，個別僱主、專業團體或教育院校可自行決定申請人所取得的某個學歷，應否視為符合應徵某個職位、申請註冊為會員或報讀某個課程的要求。就香港境外機構所頒授的學歷而言，這些學歷的持有人通常會請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評估學歷，而有關僱主／團體／院校大都會參考評估結果。儘管如此，是否接納某個學歷作入職、註冊和入學用途，最終仍由僱主／團體／院校決定。 • 以公務員聘任而言，政府在釐定公務員職位的入職學歷要求時，一般會以香港教育制度下或由本地院校所頒授的學歷作為標準。持有由香港以外頒授的學歷的人士亦可申請公務員職位。政府會按既定程序就有關申請安排學歷評核。如申請人所持有的非本地學歷被評核為達到所投考職位的入職要求，並符合有關職位的其他入職要求（例如語文能力要求、工作經驗等），其申請也會獲得考慮。
<p>33. 假如我持有非本地學歷，可否申請本地學校教師的職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志投身教育事業的人士必須具備所需的學歷及／或專業資格。 • 持有非本地學歷的人士可向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申請學歷評審。有關人士可將其文憑／證書、修讀課程資料及修業成績表，連同所需費用送交評審局辦理。有關申請學歷評審的詳情，可瀏覽評審局網頁(https://www.hkcaavq.edu.hk/zh/)。